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

高雄市醫師公會	
收	112. 6月28日
文	字第1095號

80681

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25號4樓

地址：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

承辦單位：醫政事務科

承辦人：李俞霽

電話：07-7134000#6132

傳真：07-7242966

電子信箱：yupei111@kcg.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高市衛醫字第11236075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衛生福利部來文及附件(請至<https://odm.kcg.gov.tw/tbpg/public/AttachDownload.jsp>

下載)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醫療機構辦理醫療事故關懷及醫療爭議協助服務標竿獎勵計畫申請作業須知」及「醫療事故關懷服務績優表揚計畫」如附件，歡迎各醫療機構及所屬會員踴躍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6月16日衛部醫字第1121662261A號函辦理。

二、旨揭獎勵計畫申請作業須知及表揚計畫相關表件，可至衛生福利部網站 (<https://www.mohw.gov.tw>) 之公告訊息區下載。

三、「醫療機構辦理醫療事故關懷及醫療爭議協助服務標竿獎勵計畫」：

(一)申請期限：公告日起至112年7月12日止。

(二)申請方式：由申請醫院提具申請表及計畫書各一式3份，併同申請作業須知要求之其他證明文件，以掛號方式(以郵戳為憑)函送本部委託單位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100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22號10樓)辦理。

四、「醫療事故關懷服務績優表揚計畫」：

(一)申請期限：112年7月14日至112年8月31日。

(二)申請方式：由推薦單位提具推薦表一式3份，以掛號方式

(以郵戳為憑) 函送本部委託單位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100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22號10樓) 辦理。

五、旨揭申請作業及後續流程相關疑義，請洽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連絡電話：(02)23587343，分機303。

六、副本抄送本市各衛生所，請協助轉知所轄診所知悉。

正本：惠仁醫院、靜和醫院、新華醫院、原祿骨科醫院、蕭志文醫院、中正脊椎骨科醫院、健新醫院、上琳醫院、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信義醫療財團法人高雄基督教醫院、邱外科醫院、高雄市立聯合醫院、正大醫院、生安婦產小兒科醫院、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瑞祥醫院、新正新醫院、吳昆哲婦產小兒科醫院、文雄醫院、謝外科醫院、愛仁醫療社團法人愛仁醫院、四季台安醫院、新高醫院、祐生醫院、南山醫院、德謙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長春醫院、右昌聯合醫院、顏威裕醫院、健仁醫院、安泰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戴銘浚婦兒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柏仁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馨蕙馨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岡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高雄市立岡山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惠川醫院、樂安醫院、光雄長安醫院、劉嘉修醫院、高新醫院、溫賀睿和醫院、燕巢靜和醫療社團法人燕巢靜和醫院、泰和醫院、仁惠婦幼醫院、杏和醫院、新高鳳醫院、惠德醫院、優生婦產科醫院、高雄市立鳳山醫院(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經營)、大東醫院、瑞生醫院、樂生婦幼醫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建佑醫院、霖園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重安醫院、溪洲醫院、三聖醫院、高雄市立中醫醫院、七賢脊椎外科醫院、博愛蕙馨醫院、活力得中山脊椎外科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癌治療醫院、金安心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大昌醫院、維馨乳房外科醫院、鈞安婦幼聯合醫院、博田國際醫院、高大美杏生醫院、忠孝泌尿專科醫院、重仁骨科醫院、高禾醫院、澄清國際眼科醫院、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牙醫師公會、大高雄中醫師公會、高雄市診所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護理師護士公會

副本：高雄市左營區衛生所、高雄市楠梓區衛生所、高雄市三民區衛生所、高雄市苓雅區衛生所、高雄市前鎮區衛生所、高雄市旗津區衛生所、高雄市小港區衛生所、高雄市三民區第二衛生所、高雄市鳳山區衛生所、高雄市岡山區衛生所、高雄市旗山區衛生所、高雄市美濃區衛生所、高雄市林園區衛生所、高雄市大寮區衛生所、高雄市大樹區衛生所、高雄市仁武區衛生所、高雄市大社區衛生所、高雄市鳥松區衛生所、高雄市橋頭區衛生所、高雄市燕巢區衛生所、高雄市田寮區衛生所、高雄市阿蓮區衛生所、高雄市路竹區衛生所、高雄市湖內區衛生所、高雄市茄萣區衛生所、高雄市永安區衛生所、高雄市彌陀區衛生所、高雄市梓官區衛生所、高雄市六龜區衛生所、高雄市甲仙區衛生所、高雄市杉林區衛生所、高雄市內門區衛生所、高雄市茂林區衛生所、高雄市桃源區衛生所、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高雄市鼓山區衛生所、高雄市鳳山區第二衛生所、高雄市新興衛生所、本局醫政事務科

時效性急件

1. 連PO官方社群

2. 連刊網站FB APP

3. 來得及即報知診所

康維淑 8/8/2023

高雄市醫師公會
理事長 朱光興

6/8/2023

局長 黃志中

第2頁 共2頁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